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持环保”）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8,174,0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5%，包括 IPO 前取得的股份 37,443,816 股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的 730,240 股。许国栋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570,0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6%，为 IPO 前取得的股份。许国栋持有中持环保 60% 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故为中持环保的一致行动人。中持环保和许国栋持有的 IPO 前取得的股份合计为 46,013,866 股（以下简称“特定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出于自身资金需求，中持环保、许国栋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特定股份不超过 7,659,584 股，即减持特定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其中，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特定股份的，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特定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特定股份的，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特定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收到中持环保及其一致行动人许国栋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4 年 2 月 14 日，本次减

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减持期间内，中持环保及其一致行动人许国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特定股份 2,55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特定股份 3,4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3%；合计减持公司特定股份 5,95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3%。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许国栋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6,744,106	18.31%	IPO 前取得: 46,013,866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730,24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许国栋	46,744,106	18.31%	许国栋持有中持(北京)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60%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
	合计	46,744,106	18.3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中持(北京)环保 发展有限公司、许 国栋	5,953,000	2.33%	2024/11/14~ 2025/2/13	集中竞价 交易、大 宗交易	6.76—7.31	42,948,001	未完成： 1,706,584 股	40,060,866	15.69%

注：1、中持环保及许国栋减持计划仅适用于其持有的特定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份不受减持计划限制。

2、集中竞价交易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6.76 元/股-7.27 元/股，减持数量为 2,553,000 股，减持总金额为人民币 18,094,001 元；

3、大宗交易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7.31 元/股，减持数量为 3,400,000 股，减持总金额为人民币 24,854,000 元。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5日